

证券代码：839998

证券简称：正昊建设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再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9 时 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98	正昊建设	2021年5月13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及《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保证公司长远发展，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具体情况，拟对 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 审议《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

为满足公司短期营运资金需求，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公司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累计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浩借款不超过 3000 万元，借款利息为 0，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 审议《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关联方陈浩、孙军荣预计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反担保合计不超过3000万元，关联方不收取担保费用。

(八) 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0年度工作情况。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年5月19日8时30分至9时00分

(三) 登记地点：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24-88788877，李华巍

(二) 会议费用：无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正昊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